

开发委 2020 年部门预算

一、开发委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浙江省诸暨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负责牵头编制、报批及组织实施开发区规划管理范围内分区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及专项规划；负责拟订开发区规划管理范围内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计划，并组织实施；协调开发区规划管理范围内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和要素分配；负责开发区规划管理范围内招商引资、人才科技引进、企业管理服务等工作；牵头负责开发区规划管理范围内土地征收、供地计划的制定和征迁等资金保障工作；负责开发区规划管理范围内基础设施建设和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根据授权负责有关国有企业管理；负责开发区规划管理范围内营商环境建设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开发委部门预算包括：开发委本级预算。

二、开发委 2020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开发委 2020 年收入预算 96711.7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15.22 万元，占 0.95%；政府性基金收入 95796.50

万元，占 99.05%；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专户管理其他资金 0 万元，占 0%；单位结余资金 0 万元，占 0%；其他资金 0 万元，占 0%。

（二）支出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开发委 2020 年支出预算为 96711.71 万元。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915.22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 71.54 万元，项目支出 95796.50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

1.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915.22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数增加 68.34 万元，主要是人员调动经费增加。

1.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644.78 万元，占 70.4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95.06 万元，占 10.39%；卫生健康支出（类）41.25 万元，占 4.51%；住房保障支出（类）134.12 万元，占 14.65%。

1.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3.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安排 644.78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的基本支出。

1.3.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63.37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31.69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安排 18.34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人员经费的医疗保险等支出。

1.3.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安排 22.92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人员经费的医疗保险等支出。

1.3.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安排 131.81 万元。

1.3.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安排 2.31 万元。

1.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915.2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39.2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71.5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9 万元，主要包括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1.5.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1.5.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0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执行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等工作安排。

1.5.2.公务接待费：2020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与上年执行数**持平**。主要原因无接待安排等支出。

1.5.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0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0 万元，与上年执行数**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后公车已统一处理，无该项费用。

2.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1.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95796.50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数增加 51575.93 万元，主要是 2020 年土地出让量预计将增加。

2.2.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城乡社区支出（类）95796.50 万元，占 100%；其他支出（类）0 万元，占 0%；。

2.3.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2.3.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安排 42255 万元，主要用于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等项目支出。

2.3.2.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安排 25772.75 万元，主要用于土地开发支出等项目支出。

2.3.3.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安排 20675 万元，主要用于土地开发支出等项目支出。

2.3.4.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款）征地的拆迁补偿支出（项）安排 3546.88 万元，主要用于土地开发支出等项目支出。

2.3.5.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安排 3546.88 万元,主要用于土地开发支出等项目支出。

(四)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开发委本级等 1 家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费用财政拨款预算 71.54 万元。

2. 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开发委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8 万元。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开发委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行政执法专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应急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0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4.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

2020 年开发委重点项目支出及预算绩效目标如下:

(1) 诸暨市融杭新城道路配套建设工程及商务区艮塔西路周边排水系统改造工程项目（一期）项目支出 7093.76 万元。绩效目标：有效改善客运功能，推进诸暨城市化进程，改善投资环境。

(2) 诸暨市生命科学产业园道路配套工程（一期）-千禧路（建业路~北三环路）项目支出 88702.74 万元。绩效目标：有效提升产业园区配套，推进诸暨城市化进程，改善投资环境。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教育收费、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出租收入。

3. 专户管理其他资金：预算单位组织非税收入中“不纳库”部分除“教育收费、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出租收入”外的其他全部收入。

4. 单位结余资金：指单位支出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由于受政策变化、计划调整等因素导致项目中止、撤销或因超过指标管理年限形成的剩余资金。

5.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6. 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反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地方政府在征地和收购土地过程中支付的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和青苗补偿费、拆迁补偿费支出。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反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地方政府用于前期土地开发性支出以及与前期土地开发相关的费用等支出。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反映从国有土地收益基金中安排用于收购储备土地需要支付的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费、拆迁补偿费支出。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反映从国有土地收益基金中安排用于收购

储备土地需要支付的前期土地开发性支出以及与前期土地开发相关的费用等支出。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

位实行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实行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